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5年第1期

基金管理人：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

重要提示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4年5月29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538号文注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已于2014年6月26日生效，基金管理人于该日起正式开始对基金财产进行运作管理。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在投资风险，通货膨胀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和其他风险等。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收益品种。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也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对投资者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者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中与托管业务相关的更新信息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6月25日，所载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至2015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4 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4 层

邮政编码：518040

成立日期：2006 年 6 月 5 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071 号

法定代表人：于建伟

电话：0755-83172666

传真：0755-83199091

联系人：郑妍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元

股本结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400 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54%；康联首域集团有限公司（Colonial First State Group Limited）出资 4600 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46%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

于帆先生，董事长，毕业于厦门大学法律系。1987 年 7 月至 1988 年 10 月任化工部管理干部学院经济系法学教师，1988 年 10 月至 1999 年 6 月任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部门副总经理、部门总经理，1999 年 6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债权管理部高级经理，2000 年 9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07 年 9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1年10月至2013年8月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投融资业务部总经理，2013年8月至今任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9月16日起兼任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施普敦（Michael Stapleton）先生，副董事长，澳大利亚墨尔本 Monash 大学经济学学士。1996年至1998年担任JP摩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澳大利亚）机构客户经理，1998年加入康联首域投资有限公司机构业务开发部门，负责澳大利亚机构客户销售和关系管理，2002年加入首域投资国际（伦敦），历任机构销售总监、机构业务开发主管，2009年6月起担任首域投资有限公司（香港）亚洲及日本区域董事总经理。

于建伟先生，董事，中国社会科学院硕士、东北财经大学EMBA。27年证券从业经历，具有证券与基金从业资格、基金业高管人员任职资格。1989年至1996年在中国建设银行信托投资公司工作，历任证券部副总经理、深圳证券业务部总经理、资产中介部负责人；1996年至2000年任中国科技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天津赤峰道证券营业部总经理；2000年至2004年任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北洼路营业部总经理；2004年至2008年任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营销经纪总部总经理；2008年至2013年5月任世纪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年7月加入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3年8月9日起任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7月21日起兼任信达新兴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9月1日起兼任信达新兴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黄慧玲（Ng Hui Lin）女士，董事，新加坡国立大学工商管理学士。历任DBS资产管理公司（DBS Asset Management）营销主管，SG资产管理公司（SG Asset Management）商业开发经理，亨德森全球投资（Henderson Global Investors）业务拓展经理，首域投资有限公司（新加坡）渠道销售总监，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执行总监、副总裁。2010年4月起任首域投资有限公司（新加坡）东南亚区的董事总经理。

孙志新先生，独立董事，山西财经学院财政金融学学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人事教育部副处长，总行教育部副主任，总行监察室主任，广东省分行党组副书记、副行长，广西区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总行人力资源部总

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总行个人业务管理委员会副主任，总行党校（高级研修院）常务副校长，总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总行工会常务副主席，总行监事会监事。孙志新先生具备良好的诚信记录及职业操守，未发现有关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情况。

刘颂兴先生，独立董事，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 W.I.Carr（远东）有限公司投资分析师，霸菱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分析师、投资经理，纽约摩根担保信托公司 Intl 投资管理副经理，景顺亚洲有限公司投资董事，汇丰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2005 年 5 月起改组为汇丰卓誉投资管理公司）股票董事，中银保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董事，新鸿基地产有限公司企业策划总经理，中国平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兼股票投资董事，中国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执行董事，Seekers Advisors（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投资总监。2012 年 6 月 19 日起担任广发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刘颂兴先生具备良好的诚信记录及职业操守，未发现有关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情况。

刘治海先生，独立董事，中国政法大学法学硕士，历任江苏省盐城市政法干校干部，首都经贸大学经济系讲师，自 1993 年 2 月起担任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目前任全国律师协会公司法专业委员会委员，北京市人大立法咨询专家。2015 年 5 月 8 日起兼任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刘治海先生具备良好的诚信记录及职业操守，未发现有关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情况。

监事：

潘广建先生，英国伯明翰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加拿大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曾任职于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稽核部、香港期货交易所监察部，1997 年起历任山一证券分析员、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中介团体及投资产品部助理经理、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强制性公积金计划及产品经理、景顺亚洲业务发展经理、景顺长城基金管理公司财务总监、AXA 国卫市场部总经理、银联信托有限公司市场及产品部主管、荷兰银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大中华区总经理助理，2007 年 5 月起任首域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中国业务开发董事，2007 年 8 月起兼任信达澳银基金管理公司监事。

郑妍女士，中国农业大学管理学硕士，现任监察稽核总监助理。2007年5月加入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客户服务部副总经理、监察稽核部副总经理、监察稽核总监助理。自2015年1月起兼任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于建伟先生，总经理，中国社会科学院硕士、东北财经大学EMBA。27年证券从业经历，具有证券与基金从业资格、基金业高管人员任职资格。1989年至1996年在中国建设银行信托投资公司工作，历任证券部副总经理、深圳证券业务部总经理、资产中介部负责人；1996年至2000年任中国科技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天津赤峰道证券营业部总经理；2000年至2004年任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北洼路营业部总经理；2004年至2008年任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营销经纪总部总经理；2008年至2013年5月任世纪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年7月加入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3年8月9日起任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7月21日起兼任信达新兴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9月1日起兼任信达新兴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黄晖女士，督察长，加拿大Concordia University经济学硕士。18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具有证券与基金从业资格、基金业高管人员任职资格。1999年起历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分析师、市场部副总监、规划发展部副总监、机构理财部总监等职务，其间两次借调到中国证监会基金部工作，参与老基金重组、首批开放式基金评审等工作。2000-2001年曾参与英国政府“中国金融人才培养计划”（FIST项目），赴伦敦任职于东方汇理证券公司（伦敦）。2005年8月加入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督察长兼董事会秘书。

王战强先生，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武汉大学经济学硕士，18年证券研究、投资从业经历，具有证券与基金从业资格。历任国泰君安证券公司研究所电信行业分析员、行业公司研究部主管、证券投资部研究主管。2006年6月加入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研究部首席分析师、投资副总监、执行投资总监、投资总监、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信达澳银精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8年7月30日至2010年5月25日），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8年12月25日至今）、信达澳银产业升级股票型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2月19日至2015年2月13日）。

于鹏先生，副总经理，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21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具有证券与基金从业资格，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总部驻武汉证券交易中心交易员、计划财务部会计、深圳证券营业部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北京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助理兼计财部经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营业部副总经理、机构管理总部业务监控部经理兼清算中心经理、资金财务总部副总经理、资金管理总部总经理兼客户资金存管中心总经理等职务。2005年10月加入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兼财务总监。2015年3月21日起任信达新兴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2、基金经理

（1）现任基金经理：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孔学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稳定价值债券基金、稳定增利债券基金（LOF）和信用债债券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总监	2014-6-26	-	11年	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固定收益总部副总经理；2011年8月加入信达澳银基金公司，历任投资研究部下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固定收益副总监、固定收益总监、信达澳银稳定价值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9月29日起至今）、信达澳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2年5月7日起至今）、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5月14日起至今）、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6月26日起至今）。

綦鹏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7-4	-	8年	上海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2007年起先后在广发银行、华安基金公司任债券交易员；2010年起先后在万家基金公司、浦银安盛基金管理公司担任基金经理助理、专户高级投资经理等职；2014年5月加入信达澳银基金公司，担任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7月4日起至今）。
----	----------	----------	---	----	---

3、公司投资审议委员会

公司投资审议委员会由 6 名成员组成，设主席 1 名，委员 5 名。名单如下：

主席：王战强，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

委员：曾国富，研究总监、基金经理

孔学峰，固定收益总监、基金经理

杜蜀鹏，基金经理

尹哲，基金经理

韩仁通，产品总监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 年 09 月 17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青

联系电话：(010)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拥有悠久的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成立，1996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939)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年9月11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公司晋身恒生指数。2007年9月25日中国建设银行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50,010,977,486股(包括240,417,319,880股H股及9,593,657,606股A股)。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1,695.1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23%；净利润1,309.7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17%。营业收入2,870.9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20%；其中，利息净收入增长12.59%，净利息收益率(NIM)2.80%；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长8.39%，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达20.96%。成本收入比24.17%，同比下降0.45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与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3.89%和11.21%，同业领先。

截至2014年6月末，本集团资产总额163,997.9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75%，其中，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91,906.01亿元，增长6.99%；负债总额152,527.7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75%，其中，客户存款总额129,569.56亿元，增长6.00%。

截至2014年6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公司机构客户326.89万户，较上年末增加20.35万户，增长6.64%；个人客户近3亿户，较上年末增加921万户，增长3.17%；网上银行客户1.67亿户，较上年末增长9.23%，手机银行客户数1.31亿户，增长12.56%。

截至2014年6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境内营业机构总量14,707个，服务覆盖面进一步扩大；自助设备72,128台，较上年末增加3,115台。电子银行和自助渠道账务

性交易量占比达86.55%，较上年末提高1.15个百分点。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各方面良好表现，得到市场与业界广泛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40余个重要奖项。在英国《银行家》杂志2014年“世界银行1000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总额位列全球第2，较上年上升3位；在美国《福布斯》杂志2014年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中位列第2；在美国《财富》杂志世界500强排名第38位，较上年上升12位。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监督稽核处等9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240余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2、主要人员情况

赵观甫，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市分行、总行信贷部、总行信贷二部、行长办公室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营业部、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总行审计部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和内部审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长期从事大客户的客户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红，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力铮，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建筑经济部、信贷二部、信贷部、信贷管理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并在总行集团客户部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和集团客户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4年9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389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自2009年至今连续五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获和讯网的中国“最佳资产托管银行”奖；境内权威经济媒体《每日经济观察》的“最佳基金托管银行”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优秀托管机构”奖。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销售机构及联系人

1、直销机构

名称：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4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4层

法定代表人：于建伟

电话：0755-83077068

传真：0755-83077038

联系人：王丽燕

公司网址：www.fscinda.com

邮政编码：518040

2、代销机构

序号	名称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办公地址	客服电话	联系人	网站	代销份额类别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 金融大街 25 号	王洪章	北京市西城区 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95533	何奕	www.ccb.com	A、C 类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东城区朝 阳门北大街 9 号东方文化 大厦中信银行 总行 12 层	常振明	同“注册地址”	95558	方爽、 李晔君	bank.ecitic.com	A、C、 E 类
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凤起路 432 号	马时雍	同“注册地址”	0571- 96523/40 0-8888- 508	严峻	www.hccb.com.cn	A、C、 E 类
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河西区 马场道 201- 205 号	刘宝凤	同“注册地址”	400-888- 8811	王宏	www.cbhb.com.cn	A、C、 E 类
5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新城区东四路 35 号	王西省	同“注册地址”	029- 96779/40 08696779	白智	www.xacbank.com	A、C、 E 类
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 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张志刚	同“注册地址”	400-800- 8899	唐静	www.cindasc.com	A、C、 E 类
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 金融大街 35 号 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陈有安	同“注册地址”	4008- 888-888	宋明	www.chinastock.com.cn	A、C、 E 类
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王常青	北京市朝阳区 内大街 188 号	400- 8888-108	权唐	www.csc108.com	A、C、 E 类

9	申万宏源 证券有限 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 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李梅	上海市徐汇区 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95523 或 40088955 23	曹晔	www.swhy sc.com	A、C、 E 类
10	申万宏源 西部证券 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 齐市高新 区（新市 区）北京 南路 358 号大成 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许建平	新疆乌鲁木 齐市高新 区（新市 区）北京 南路 358 号大成 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400-800- 0562	李巍	www.hyse c.com	A、C、 E 类
11	华龙证券 有限责任 公司	甘肃省兰州 市静宁路 308 号	李晓安	同“注册地 址”	40068988 88, 0931- 96668	李昕田	www.hlzq gs.com	A、C、 E 类
12	中信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广东省深圳 市福田区 中心 3 路 8 号	王东明	北京市朝 阳区亮 马桥路 48 号中 信证券 大厦 18 层	95558	侯艳红、 刘玉静	www.cs.e citic.co m	A、C、 E 类
13	中信证券 （山东） 有限责任 公司	青岛市崂 山区深 圳路 222 号青 岛国际 金融广 场 1 号 楼 20 层	杨宝林	同“注册地 址”	95548	吴忠超	www.citi cssd.com	A、C、 E 类
14	中信证券 （浙江） 有限责任 公司	浙江省杭 州市滨 江区江 南大道 588 号 恒鑫大 厦主楼 19、20 层	沈强	杭州市解 放东路 29 号迪 凯银座 22、23 楼	0571- 95548	王佳苗	www.bigs un.com.c n	A、C、 E 类
15	国泰君安 证券股份	上海市浦 东新区 商城路	万建华	上海市浦 东新区 银城中 路	400- 8888-666	芮敏祺、 叶澍	www.gt.ja .com	A、C、 E 类

	有限公司	618 号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层				
1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薛峰	同“注册地址”	400-8888-788/95525	刘晨	www.ebscn.com	A、C、E 类
1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王开国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400-8888-001/021-95553	李笑鸣	www.htsec.com	A、C、E 类
1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宫少林	同“注册地址”	95565/400-8888-111	黄婵君	www.newone.com.cn	A、C、E 类
19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牛冠兴	同“注册地址”	4008-001-001	郑向溢	www.esse-nce.com.cn	A、C、E 类
20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杨宇翔	同“注册地址”	400-8816-168	吴琼	www.pingan.com	A、C、E 类
21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15 层	魏庆华	同“注册地址”	400-8888-993	汤漫川	www.dxzq.net	A、C、E 类
22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41 层	卢长才	同“注册地址”	0755-83199509	雷新东、袁媛	www.cscocom.cn	A、C、E 类

23	华福证券 有限责任 公司	福州市五四路 157号新天地 大厦7、8层	黄金琳	福州市五四路 157号新天地 大厦7至 10层	0591- 96326	张宗锐	www.gfhfzq.com.cn	A、C、 E类
24	广州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 珠江西路5号 广州国际金融 中心主塔19层、 20层	邱三发	同“注册地址”	020- 961303/8 7322668	林洁茹	www.gzs.com.cn	A、C、 E类
25	新时代证 券有限责 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三环西路 99号院1号楼 15层1501	刘汝军	北京市海淀区 北三环西路 99号院1号楼 15层1501	400-698- 9898	卢珊	www.xsdzq.cn	A、C、 E类
26	长江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武汉市新华路 特8号长江证 券大厦	胡运钊	同“注册地址”	95579/40 08-888- 999	奚博宇	www.95579.com	A、C、 E类
27	浙商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杭大路1号黄龙 世纪广场A座	吴承根	上海市长乐路 1219号长鑫大 厦18楼	(浙江省 内) 967777	陈韵	www.stocke.com.cn	A、C、 E类
28	齐鲁证券 有限公司	济南市经七路 86号	李玮	济南市经七路 86号	95538	马晓男	www.qlzq.com.cn	A、C、 E类
29	联讯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惠州市江北东 江三路55号广 播电视新闻中 心西面一层大 堂和三、四层	徐刚	同“注册地址”	95564	陈思	www.lxzq.com.cn	A、C、 E类
30	长城证券 有限责任 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 深南大道 6008号特区报 业大厦16-17层	黄耀华	深圳市福田区 深南大道 6008号特区报 业大厦14层	40066668 88/0755- 33680000	刘阳	www.cgws.com	A、C、 E类

3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庞介民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D座14层	4001966188	魏巍	www.cnht.com.cn	A、C、E类
32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林义相	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5层	010-66045678	尹伶	www.txsec.com/ www.jjm.com.cn	A、C、E类
33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薛峰	同“注册地址”	4006-788-887	童彩平	www.zlfund.cn及 www.jjmmw.com	A、C、E类
34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其实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7楼	400-1818-188	丁姗姗	www.1234567.com.cn	A、C、E类
35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杨文斌	同“注册地址”	400-700-9665	胡轶隽	www.ehowbuy.com	A、C、E类
36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218号1幢202室	陈柏青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4000766123	徐舫绯	www.fund123.cn	A、C、E类
37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02室	王莉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02室	4009200022	吴卫东	licaikexun.com	A、C、E类

38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903室	凌顺平	同“注册地址”	4008773772	汪林林	www.5ifund.com	A、C、E类
39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燕斌	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658弄2号楼B座6楼	4000466788	汤蕾	www.66money.com	A、C、E类
40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闫振杰	北京东城区东长安街一号东方广场E1座1508	4008886661	翟飞飞	www.myfund.com	A、C、E类
41	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3201	王斐	中国北京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3201	400-081-6655	廉亮	www.wy-fund.com	A、C、E类
42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1号楼12层1208号	罗细安	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1号楼12层1208号	4000018811	史丽丽	www.zcvc.com.cn	A、C、E类
43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张皓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4009908826	洪诚	www.citicsf.com	A、C、E类
44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张跃伟	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	4008202899	单丙焱	www.eric-hfund.com	A、C、E类

				际 B 座 16 层				
--	--	--	--	------------	--	--	--	--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或变更上述代销机构，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4 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4 层

法定代表人：于建伟

电话：0755-83172666

传真：0755-83196151

联系人：刘玉兰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05 室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刘佳

经办律师：廖海、刘佳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吴港平

联系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联系人：汤骏

经办注册会计师：汤骏、高鹤

四、基金的名称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五、基金的运作方式和类型

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类型：货币市场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力求基金资产安全性和高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稳定的投资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

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定期存款；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大额存单；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中央银行票据；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剩余期限在397天（含397天）以内的资产支持证券；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中期票据；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对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今后允许货币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短期利率变动的合理分析和预判，结合本基金流动性需求，采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控制下的主动投资策略，利用定性分析和定量相结合的分析方法，综合分析宏观经济指标，包括全球经济发展形势、国内经济情况、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物价水平变动趋势、利率水平和市场预期、通货膨胀率、货币供应量等，对短期利率走势进行综合判断，同时分析央行公开市场操作、主流资金的短期投资倾向、债券供给、货币市场与资本市场资金互动等，并根据动态预期决定和调整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

本基金预期市场利率水平上升时，将适度缩短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以降低组合下跌风险；预期市场利率水平下降，综合考虑流动性的基础上，适度延长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以分享债券价格上升的收益。

2、类属配置策略

类属配置是指基金组合在国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及现金等投资品种之间的配置比例。实现基金流动性需求并获得投资收益。

通过对各类别金融工具政策倾向、税收政策、信用等级、收益率水平、资金供求、流动性等因素的研究判断，来确定并动态调整投资组合国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及现金等各类属品种的配置比例，以满足投资人对基金流动性的需求，并达到获取投资收益的目的

3、个券选择策略

在个券选择层面，将首先考虑安全性因素，优先选择央票、短期国债等高信用等级债券品种以规避违约风险。除考虑安全性因素外，在具体的券种选择上，基金管理人将在正确拟合收益率曲线的基础上，找出收益率明显偏高的券种，并客观分析收益率出现偏离的原因。若出现因市场原因所导致的收益率高于公允水平，则该券种价格出现低估，本基金将对此类低估值品种进行重点关注。此外，鉴于收益率曲线可以判断出定价偏高或偏低的期限段，从而指导相对价值投资，这也可以帮助基金管理人选择投资于定价低估的短期债券品种。

4、套利策略

由于市场环境差异、交易市场分割、市场参与者差异、资金供求失衡、流动性等因素造成不同交易市场或不同交易品种出现定价差异现象，从而使债券市场上存在套利机会。在保证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本基金将在充分验证这种套利机会可行性的基础上，适当参与市场的套利，捕捉和把握无风险套利机会，以获取安全的超额收益。

5、回购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密切关注由于新股申购等原因导致短期资金需求激增的机会，通过逆回购的方式融出资金以分享短期资金利率陡升的投资机会。

6、流动性管理策略

本基金将保持高流动性的特性，将建立流动性预警指标，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流动性资产和收益性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同时，密切关注本基金申购/赎回、季节性资金流动等情况，日历效应等，适时通过现金留存、提高流动性券种比例等方式提高基金资产整体的流动性，以确保基金资产的整体变现能力。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1.3

如果今后有更权威、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可以按合同约定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如果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所使用的利率数据暂停或终止发布，本基金的管理人可以在报备中国证监会后，使用其他可以合理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的利率或指数代替原有基准。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在所有的证券投资基金中，是风险相对较低的基金产品类型。在一般情况下，本基金风险和预期收益均低于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了本次更新招募说明书中的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投资组合报告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一)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20,298,656.11	35.37
	其中：债券	120,298,656.11	35.37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3,000,794.50	30.2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5,547,947.61	19.27
4	其他资产	51,312,786.43	15.08
5	合计	340,160,184.65	100.00

二)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91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0.00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序号	发生日期	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原因	调整期
1	2015 年 3 月 25 日	23.36	2015 年 3 月 25 日发生巨额赎回，导致 3 月 25 日净值下降	3 月 26 日调整完毕

三)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1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5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80 天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80 天。

2、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43.7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5.9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11.7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80 天	11.8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 天（含）—397 天（含）	11.7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合计	85.10	-

四)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071,738.90	5.9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071,738.90	5.9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226,917.21	29.53
6	中期票据	-	-
7	其他	-	-
8	合计	120,298,656.11	35.44
9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券	-	-

五)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041464047	14 云煤化 CP001	200,000	20,127,046.14	5.93
2	041451037	14 酒钢 CP001	200,000	20,079,636.07	5.92
3	100230	10 国开 30	200,000	20,071,738.90	5.91
4	041554013	15 三鼎 CP001	200,000	20,001,026.66	5.89
5	041475001	14 宁宝塔 CP001	100,000	10,030,888.67	2.96
6	071522002	15 齐鲁证券 CP002	100,000	9,999,744.67	2.95
7	041556006	15 东特钢 CP001	100,000	9,996,260.76	2.95
8	041563002	15 富兴 CP001	100,000	9,992,314.24	2.94

六)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247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39%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1427%

七)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八)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每日计提收益。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剩余期限小于 397 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但不存在该类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0%的情况。

3、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4、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2,582,075.80
4	应收申购款	48,730,710.63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51,312,786.43

5、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1、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 A

阶段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 益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4 年 (2014 年 6 月 26 日 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9079%	0.0040%	0.9088%	0.0000%	0.9991%	0.0040%
2015 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1.4166%	0.0201%	0.4327%	0.0000%	0.9839%	0.02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014 年 6 月 26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3.3515%	0.0121%	1.3415%	0.0000%	2.0100%	0.0121%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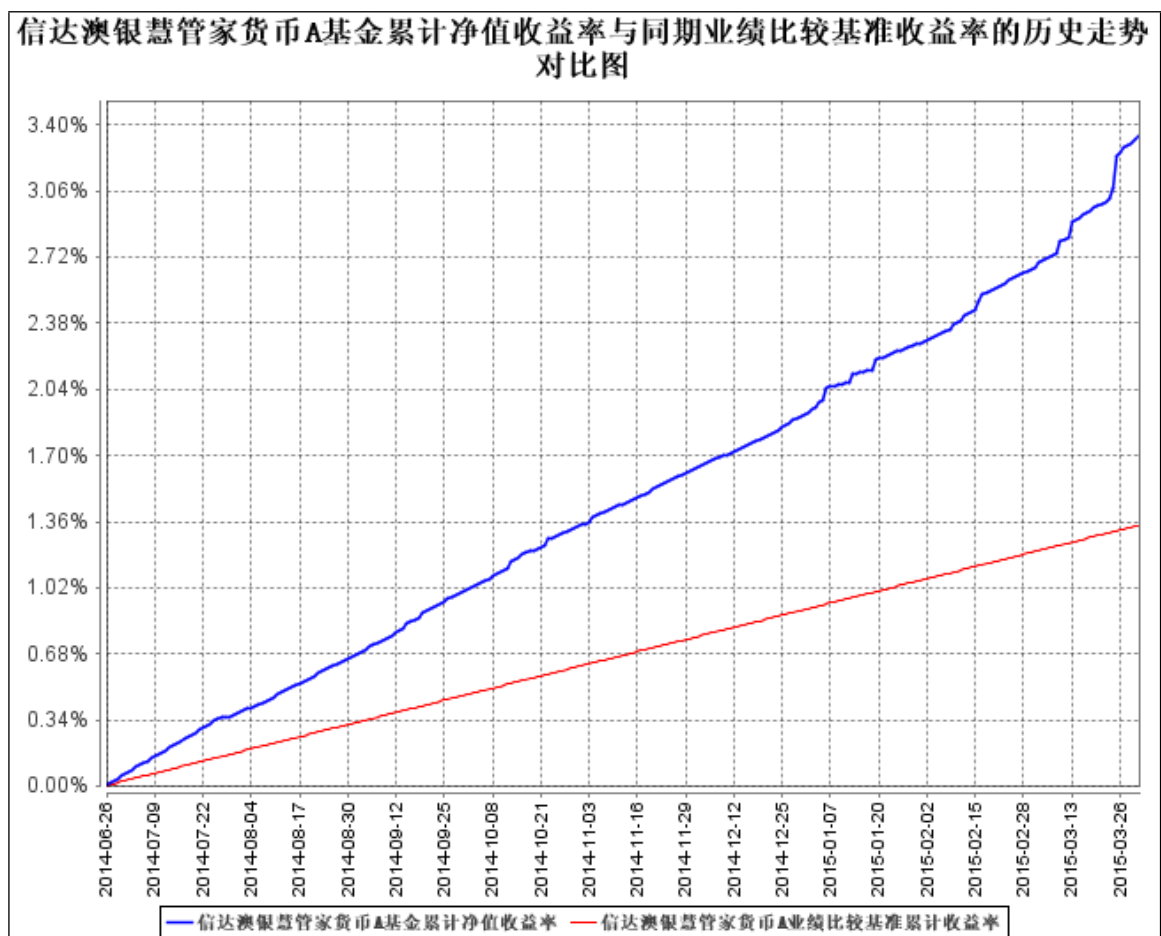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 益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4 年 (2014 年 6 月 26 日至 2014 年	2.0389%	0.0039%	0.9088%	0.0000%	1.1301%	0.0039%

12月31日)						
2015年 (2015年 1月1日至 2015年3月 31日)	1.4736%	0.0201%	0.4327%	0.0000%	1.0409%	0.02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014年 6月26日至 2015年3月 31日)	3.5426%	0.0121%	1.3415%	0.0000%	2.2011%	0.0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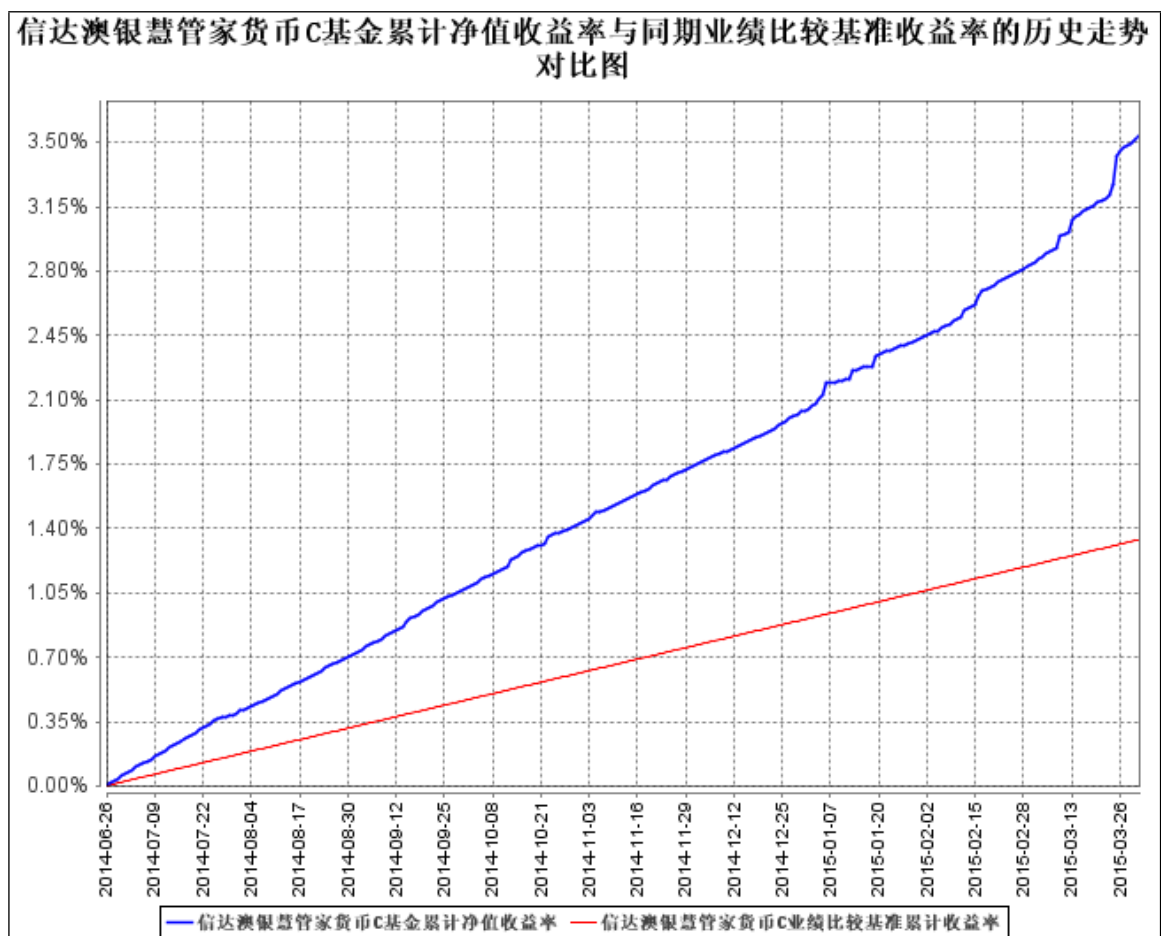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 E

阶段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 益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4年 (2014年 6月26日至 2014年 12月31日)	1.7421%	0.0039%	0.9088%	0.0000%	0.8333%	0.0039%
2015年 (2015年 1月1日至 2015年3月 31日)	1.3425%	0.0201%	0.4327%	0.0000%	0.9098%	0.02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014年 6月26日至 2015年3月 31日)	3.1079%	0.0121%	1.3415%	0.0000%	1.7664%	0.0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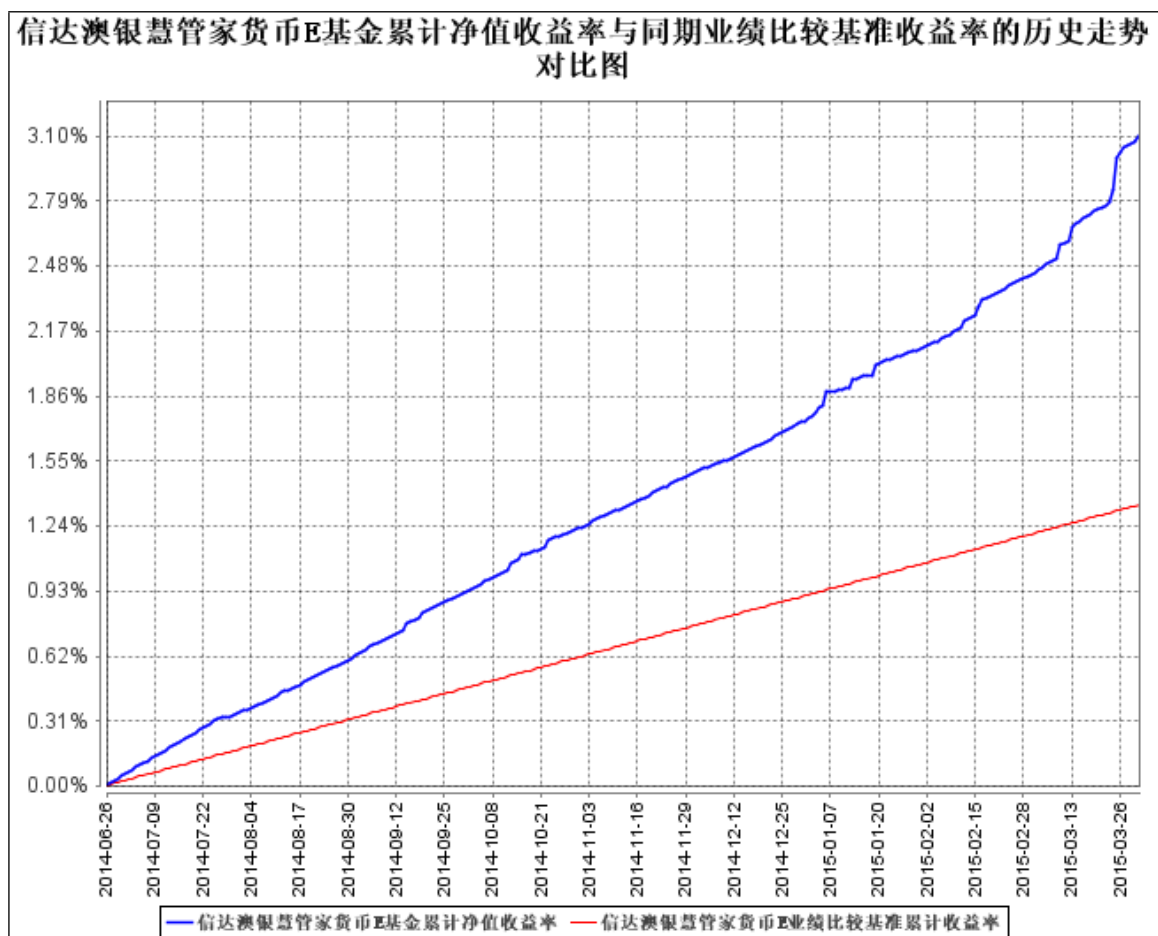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变动的比较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 A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 C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 E



注：1、本基金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

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定期存款；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大额存单；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中央银行票据；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剩余期限在397天（含397天）以内的资产支持证券；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中期票据；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对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今后允许货币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6月26日至报告期末未满1年。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将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基金财产划拨支付的银行费用；
- 9、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封闭运作期的管理费率

本基金在封闭运作期（合同生效日到首个开放申购、赎回日）实行固定管理费率。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

2、开放申购赎回后的管理费率

从首个开放申购赎回日（含）开始，实施浮动管理费率。本基金设 A、C、E 三类份额类别，从首个开放申购赎回日开始，对三类份额类别分别计提浮动管理费。

D 日管理费率根据 D-1 日 7 日年化收益率确定：

（1）D-1 日 7 日年化收益率 < 比较基准收益率

D 日管理费率 = 0%。

（2）D-1 日 7 日年化收益率 ≥ 比较基准收益率

D 日基金管理费率=

$\min\{\max(D-1 \text{ 日 } 7 \text{ 日年化收益率}-\text{比较基准收益率}, 0\%), 0.45\%\}$

其中，D 为自然日。

3、管理费计算方法

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

4、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1\%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

5、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对于由 C 类降级为 A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C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对于由 A 类升级为 C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 C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E 类份额销售服务费 0.55%，E 类份额不和其他份额类别进行自动升降级。

三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具体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该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4—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服务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服务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服务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2 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2月6日公告的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一）在“重要提示”部分，明确了更新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二）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管理人的相关信息：

- 1、更新了基金管理人股本结构；
- 2、更新了基金管理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情况；
- 3、更新了基金管理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经理层人员的相关信息；
- 4、更新了公司投资审议委员会成员的相关信息；

（三）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四）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代销机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的相关信息；

（五）在“十、基金的投资”部分，说明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内容，数据截至2015年3月31日；

（六）在“十一、基金的业绩”部分，说明了基金业绩相关数据，数据截至2015年3月31日；

（七）在“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更新了本基金的其他应披露事项列表。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七日